

春运简报

第5期

福建省交通运输厅春运办公室 (电话: 0591-87077761)
福建省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(传真: 0591-87602136)

2021年2月9日

全省交通运输行业

全力满足就地过年群众省内出行需求

春运开启以来,全省道路水路运输总体安全有序,未出现旅客拥堵滞留现象。截至2月8日,全省城市公共交通完成客运量5262万人次,同比增长6%;全省道路货运量完成2000万吨,同比增长9%;全省道路水路客运量完成645万人次,同比下降68%;高速公路车流量2651万辆,同比下降1%。就数据来看,今年道路水路春运呈现“两升两降”特点,即城市公共交通客运量上升、道路货运量上升,道路水路客运量下降、高速公路通行量下降,与预测研判的情况基本相符。

今年春运比较特殊。针对当前境外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蔓延、国内局部地区聚集性疫情和零星散发病例不断出现的情况,中央提倡春节假期非必要不流动,减少疫情传播风险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省委、省政府作出进一步部署,人民群众积极响应就地过年,为巩固疫情防控成果作出积极贡献。按照中央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,针对今年春运的特点,省交通运输厅坚持任务项目化、项目清单化、清单具体化,科学安排春节期间交通运输服务保障,重点抓好“三个保障”,全力满足就地过年群众省内出行的交通需求。

一是保障重点物资运输通畅。春节期间,全省481个港口码头保持生产,保障液化天然气、电煤等重要物资供应,切实满足经济发展

和群众生活需要。全省 380 家 3A 级以上骨干物流企业安排 5037 名驾驶员就地过年，保持正常经营，满足节假日生产生活物资运输需求。高速公路部门落实好“绿色通道”、差异化收费等免征减征通行费优惠政策，优先保障应急物资、民生物资运输车辆通行。落实 72 家重点企业、1123 辆货车作为应急运力，保障疫情防控物资和粮油、肉菜等民生物资应急运输。

二是保障省内交通出行便捷。全省组织 1.48 万辆客运班车参与春运，落实 48 家客运企业、1710 辆客车作为应急运力，保障群众省内出行需求。优化完善公铁水空综合交通运输衔接机制，加强重点时段公交车、出租汽车与火车站、机场、港口的对接，方便群众接驳换乘。强化农村客运、岛际出行等运输服务和安全监管，满足农村群众出行需求。全省 86 个一、二级以上客运站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，保持正常运行。在客运站、码头、地铁站等保留人工服务窗口，在网约车平台增设“一键叫车”功能，方便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出行。

三是保障交通路网通行顺畅。2 月 11 日 0 时至 17 日 24 时，即大年三十 0 时至正月初六 24 时，全省高速公路免征七座及以下小型客车通行费。全省 126 对高速公路服务区春节期间保持经营，为司乘人员提供优质服务。公路部门加强对易拥堵路段的巡查，及时疏导分流，保障公路网络畅通。合理安排养护施工作业，对影响通行的暂停施工。引导合理出行，通过可变情报板、广播电台、公众号等载体，及时向社会发布道路阻断、绕行线路、注意事项等信息。开展志愿服务，高速公路组织 13 支志愿队，普通公路设立 94 个春运服务点，道路运输行业组织 110 支志愿队、设立 91 个春运服务点，提供引导咨询、秩序维护等志愿服务。（省交通运输厅 省运输事业发展中心）

各地稳运力、稳人员、稳衔接 保市民公共交通出行便捷

按照中央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的安排，针对今年春节就地过年群众增加的新情况，进一步组织做好春节期间的运输服务保障工作，指导督促城市公交、地铁等公共服务单位和出租汽车企业，合理调配运力，科学调整运营时间，优化服务措施，最大程度满足就地过年群众的购物、休闲、娱乐等出行需求。

一是优化公交服务。全省城市公交企业积极响应就地过年的倡议，落实 2.3 万名公交车驾驶员留守工作地过年，占总人数的 98%。福州、厦门、泉州、宁德等部分城市，推出了春节期间免费乘坐市区公交等惠民措施，同时增开了城市周边旅游景点公交专线，方便就地过年群众春节出游。

二是优化地铁服务。春节期间，福州、厦门地铁公司积极引导地铁工作人员就地过年，超过八成的地铁驾驶员留守工作地。每条地铁线路各增加 1 列备用车，在遇到大客流量时加开列车，有效疏导旅客。大力推广无接触乘车服务，福州地铁、厦门地铁无接触乘车方式都达到 3 种，提高了通行效率。所有地铁站点都配置了自助口罩售卖机，方便市民扫码支付、安全出行。另外，福州地铁、厦门地铁都推出了春节期间免费乘坐的惠民措施。

三是优化出租车服务。为了满足就地过年群众的个性化出行需求，全省出租汽车企业积极响应就地过年倡议，春节期间投入巡游出租车 2.2 万辆，落实出租车驾驶员 2.8 万名留守工作地过年，占总人数的 88%。同时，在火车站、商圈等人流客流集中区域，增加出租汽车运力，安排工作人员现场维护秩序，引导乘客有序乘车。另外，全

省还有超过5万名网约车驾驶员就地过年。春节期间交通部门可以保障人民群众购物、休闲、娱乐等出行需求。

(省交通运输厅 省运输事业发展中心)

(本简报电子版将登载于“福建省交通运输厅、福建省运输事业发展中心网站——春运专栏”，欢迎查询)
